

##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南  
區1樓

承辦人：李芳瑜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7110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lifangyu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2309816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嬌生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及通安錠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3917號）藥品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嬌生股份有限公司112年1月17日(112)台嬌登字第024號函及衛生福利部111年5月5日衛授食字第11114040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「及通安錠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3917號）藥品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1年4月26日以衛授食字第1119016319號公告註銷。
- 三、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，倘仍有旨揭藥品庫存，可配合旨揭公司退貨事宜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，請惠予轉知貴轄機構業者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各縣市衛生局(除臺北市政府衛生局)、嬌生股份有限公司

